



WORLD TRADE BUN KEE LTD.
世貿彬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0



二 零 零 七 年 中 期 報 告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未經審核）

世貿彬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有關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274,792	303,602
銷售成本		(201,216)	(221,497)
毛利		73,576	82,105
其他收入	5	830	1,119
其他收益，淨額	6	542	1,9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66)	(9,816)
行政費用		(37,709)	(40,331)
經營溢利	7	29,173	35,041
財務費用		(1,397)	(2,024)
除稅前溢利		27,776	33,017
稅項	8	(5,268)	(5,757)
期內溢利		22,508	27,26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2,508	27,260
股息	9	4,837	4,837
每股盈利			
基本	10	0.19港仙	0.23港仙
攤薄	10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235	4,111
投資物業	11	32,446	16,800
其他資產		779	779
遞延稅項資產		1,491	1,714
租約按金		258	306
		<u>43,209</u>	<u>23,710</u>
流動資產			
存貨		223,514	233,6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74,432	161,0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	3,501
衍生金融工具		81	—
可收回稅項		190	190
現金及現金等值		54,950	101,219
		<u>453,167</u>	<u>499,643</u>
資產總值		<u>496,376</u>	<u>523,353</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24,185	24,185
儲備		323,913	306,005
擬派股息		4,837	9,674
權益總額		<u>352,935</u>	<u>339,86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71	57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5,641	49,59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968
應付稅項		8,776	6,100
借貸		78,453	126,256
		<u>142,870</u>	<u>182,918</u>
負債總額		<u>143,441</u>	<u>183,48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96,376</u>	<u>523,353</u>
流動資產淨值		<u>310,297</u>	<u>316,72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3,506</u>	<u>340,435</u>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24,185	29,345	34,115	3,700	—	201,310	292,655
期內溢利	—	—	—	—	—	27,260	27,260
已派股息 二零零五年 末期股息	—	—	—	—	—	(7,256)	(7,256)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u>24,185</u>	<u>29,345</u>	<u>34,115</u>	<u>3,700</u>	<u>—</u>	<u>221,314</u>	<u>312,659</u>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24,185	29,345	34,115	3,700	—	248,519	339,864
換算海外附屬 公司賬目產生 之匯率差額	—	—	—	—	237	—	237
期內溢利	—	—	—	—	—	22,508	22,508
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9,674)	(9,674)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u>24,185</u>	<u>29,345</u>	<u>34,115</u>	<u>3,700</u>	<u>237</u>	<u>261,353</u>	<u>352,935</u>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7,309	(16,2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6,176)	15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57,752)	43,315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46,619)	27,20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1,219	63,824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匯兌差距	75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54,675</u>	<u>91,032</u>
現金及現金等值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950	91,032
銀行透支	(275)	—
	<u>54,675</u>	<u>91,032</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世貿彬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建築材料（主要是喉管和管件）之貿易。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為主要上市市場。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列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適用修訂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內含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用上述新會計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採用該新準則、詮釋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產生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特許服務權安排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建材(主要為喉管及管件)之貿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銷售喉管及管件	273,882	303,051
租金收入	910	551
	<u>274,792</u>	<u>303,602</u>

由於批發業務之營業額、業績及資產佔本集團之總營業額、業績及資產之90%以上，故毋須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源自香港，故未有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810	1,0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0	71
	<u>830</u>	<u>1,119</u>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所套現之收益淨額	551	99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	971
	<u>542</u>	<u>1,964</u>

7.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3,925	27,7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41	1,063
滯銷存貨之撥備	76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	1,38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	7,132	6,8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u>1,544</u>	<u>207</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現行稅項：		
— 香港	5,105	5,817
— 海外	163	249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309)
	<u>5,268</u>	<u>5,757</u>
稅項支出	<u>5,268</u>	<u>5,757</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 提撥準備。海外溢利稅項乃按照期內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4港仙 (二零零六年：0.04港仙)	<u>4,837</u>	<u>4,837</u>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6港仙 (並已就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拆細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合共7,256,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派付。

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8港仙 (並已就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拆細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合共9,674,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派付。

在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之大會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4港仙 (並已就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拆細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有關中期股息並未在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應派股息，惟將會反映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部份。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22,50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26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2,092,700,000股(二零零六年：12,092,700,000股)計算。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拆細。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1.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額	5,025	16,800
添置	961	—
折舊	(1,063)	—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額	<u>4,923</u>	<u>16,800</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額	4,111	16,800
添置	5,365	15,646
折舊	(1,241)	—
	<hr/>	<hr/>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額	<u>8,235</u>	<u>32,446</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9,610	142,48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200)	(2,20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47,410	140,280
預付款項、租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280	21,125
	174,690	161,405
減：非即期部份	(258)	(306)
即期部份	174,432	161,099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42,609	43,407
31天至60天	39,901	37,345
61天至90天	28,030	24,280
91天至120天	23,646	21,354
超過120天	15,424	16,094
	149,610	142,480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信貸期為90天至120天。

本集團有大量客戶，因此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609	7,1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032	42,471
	<u>55,641</u>	<u>49,594</u>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17,288	3,137
31天至60天	5,591	2,163
61天至90天	207	1,602
超過90天	523	221
	<u>23,609</u>	<u>7,123</u>

14. 股本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41,85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24,185</u>	<u>24,185</u>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已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 (i) 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股份（「拆細股份」）；及(ii)拆細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0股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15.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控制，該公司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約74.43%權益。餘下權益由公眾投資者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控股人士為榮文怡女士。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於本集團之正常業務過程中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租金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租金開支支付予：		
彬記(香港)有限公司	2,316	2,316
彬記(中國)有限公司	750	750
Powerful Agents Limited	2,766	2,766
	<u> </u>	<u> </u>

上述公司由本公司若干名前董事實益擁有及控制。為租賃本集團之辦公室、零售店及貨倉，本公司向該等公司支付租金。

本集團與彬記(香港)有限公司、彬記(中國)有限公司及Powerful Agents Limited訂立租約，有關物業按獨立物業估值師行釐定之市場租金租予本集團。

15.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期終／年終結餘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予：		
彬記(香港)有限公司	—	386
彬記(中國)有限公司	—	121
Powerful Agents Limited	—	461
	<u> </u>	<u> </u>
	—	968
	<u> </u>	<u> </u>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6.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Noble Win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Win」)全部股本及(ii)於收購完成時Noble Win結欠賣方之股東貸款。有關交易之總代價為185,000,000港元。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274,79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03,602,000港元）及22,50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26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0.04港仙（並已就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拆細作出調整）。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獲派中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股東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務請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與展望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銷售額由二零零六年同期之303,602,000港元減至274,7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之銷售額下跌主要由於新階段之澳門項目將於二零零七年最後一季開展，因此減慢澳門項目之發展。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之毛利為73,576,000港元，毛利率為26.78%，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毛利為82,105,000港元及毛利率為27.04%。毛利率輕微減少主要由於價格競爭激烈所致。

於回顧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與營業額及毛利減少相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減少17.43%至22,50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260,000港元），致使每股基本盈利錄得0.19港仙（二零零六年：0.23港仙）。

業務回顧與展望 (續)

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為下列多項大型工程提供喉管、管件及／或其他相關配件，包括九廣鐵路沙田何東樓住宅發展項目、YOHO Town二期、港島東中心、九龍站第七期—環球貿易廣場、中文大學教學酒店發展項目、偉業街商業發展項目、油街綜合發展項目、半山壹號、香港天際萬豪酒店、城東誌、大連排道商業發展項目、夢幻之城第一期、上海外灘茂悅大酒店、上海廖創興金融中心、寧波香格里拉大酒店、南京明基醫院、成都香格里拉大酒店、西安香格里拉大酒店、北京星河灣住宅、青島香格里拉大酒店及青島市東海路9號住宅項目。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合約之金額約達167,000,000港元。本集團即將開始供應喉管、管件及／或其他相關配件之主要工程包括：九廣鐵路烏溪沙站住宅發展項目第1、2及3期、九廣鐵路公司大圍站綜合發展項目(第一期合約)、澳門夢幻之城渡假村、威尼斯人酒店五期(香格里拉酒店及商貿酒店)、威尼斯人酒店二期(四季酒店)、威尼斯人酒店六期(喜來登酒店及瑞吉紅塔酒店)、羅湖懲教所重建項目、禮頓道酒店發展項目、海洋公園翻新工程、古洞歐意花園二期及三期、嘉薈軒及大角咀洋松街／松樹街重建項目。

此外，為保持未來增長趨勢，本集團已於番禺成立一家裝配附屬公司及澳門零售店舖，並於二零零七年開始營運。本集團相信此將可更有效控制成本及擴闊收益基礎。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orld Trade Bun Kee」更改為「China Pipe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董事會認為建議之本公司新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為第二名稱旨在彰顯本公司持續擴展於香港之現有建材貿易及分銷業務，及日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市場之業務拓展，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為第二名稱須待(i)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ii)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方可作實。

業務回顧與展望 (續)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Noble Win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Noble Wi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協議完成時，間接為該等物業之持有人，即位於中國上海市長寧區一個住宅發展項目黃金城道717號強生古北花園一個商場之15個零售單位。本集團認為是項收購為本集團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上海物業業務之良機，並將可為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54,9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219,000港元）。本集團所需之營運資金基本上來自本身之內部資源。本集團相信，由本身業務產生之資金，再加上現有儲備及可動用之銀行融資，足以應付本集團未來之現金需求。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總額約為355,1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125,000港元），當中包括定期貸款及其他貿易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銀行融資約達103,6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931,000港元）。銀行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以港元為記賬單位，而獲批授之銀行融資則以市場現行利率計息。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

於回顧期內，概無發生任何嚴重偏離以上政策之事件。本集團90%以上之現金為港元或美元。匯率波動之風險較低。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之總債項佔總資產之比率）為0.16（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4）。

員工及聘用情況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06名（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名）全職僱員（包括本集團之董事）。員工福利開支總額約為23,9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731,000港元）。酬金每年檢討一次，部分員工更享有佣金收入。除基本薪金及強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酌情花紅及醫療計劃等員工福利。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文任何有關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持有權益或 淡倉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權益性質			
榮文怡女士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 權益(附註)	180,000,000 (L)	74.43%	
榮文怡女士	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 (L)	100%	

(L) 指該等所持有之股份均屬好倉

附註：該等股份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榮文怡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所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榮文怡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文任何有關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及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姓名	持有權益或 淡倉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權益性質	百分比			
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180,000,000 (L)	74.43%	
唐雲琪先生	本公司	配偶權益 (附註2)	180,000,000 (L)	74.43%	

(L) 指該等所持有之股份均屬好倉

主要股東 (續)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榮文怡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所持有。
2. 該等股份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榮文怡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Maxabl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所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榮文怡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唐雲琪先生為榮文怡女士之配偶，因此亦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進行討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所組成，分別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天能（主席）、高明東先生及何耀瑜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四位成員所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天能先生、高明東先生及何耀瑜先生，另一位則為執行董事陳永源先生。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並提供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乃由董事會所釐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在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規定。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世貿彬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榮文怡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榮文怡女士、林長盛先生、陳永源先生、胡翼時先生及朱勇軍先生（全部為執行董事）；胡錦星先生及張揚先生（全部為非執行董事）；及呂天能先生、高明東先生及何耀瑜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